股票代碼:2408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龜山鄉華亞科技園區復興三路669號

電 話:(03)328-1688

目 錄

一、封 面	1
二、目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1
(七)關係人交易	51~53
(八)質押之資產	5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其 他	55~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
	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61
(十四)部門資訊	61~65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01,~03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

董事長:吳嘉昭

日 期:民國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安侯建業解合會計師事務的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開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609,296千元、408,233千元及325,238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65%、0.40%及0.27%,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2,961,194千元及2,232,611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6.30%及6.5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 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受先前DRAM產業市況之不利影響,致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達55,646,428千元之流動性風險,累積虧損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公司管理階層已於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述明欲採行之因應對策,第一段所述之民國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因前述之因應對策若未能依預期達成時而有所調整。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 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券主管機關 .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 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 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十四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存貨(附註六(四))

130x

1470

流動黄產合計 其他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180 1200 12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不動產、服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無形資產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六(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一))

非流動資產合計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七)

1550 1600 1780 1840 1935

1523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 全類 % 全類 %		- 83,513 -	48 1 1,405,002 1 2,290,754 2	18 1 1,157,060 1 4,658,126 4	04 71 62,125,742 62 38,532,226 33	1 19686911 1	00 8 18,969,467 19 14,352,467 12	23 2 3,474,951 3 3,301,721 3	93 83 87,132,222 86 64,917,768 55		00 5 10,789,200 11 29,745,066 25	183 - 9,842 - 1,382 -	02 - 297,508 - 304,491 -	60 1 840,727 1 832,902 1	44 - 121,504 - 195,301 -	89 6 12,058,781 12 31,079,142 26	82 89 99,191,003 98 95,996,910 81		11 257 239,590,181 237 148,649,004 126	84 4 3,728,063 4 3,570,987 3	50) (250) (241,213,918) (239) (129,699,798) (110)	34) - (2,912) - 84,437 -	33) - (347,533) - (347,533) -	78 11 1,753,881 2 22,257,097 19	59 - 50,945 - 38,645 -	<u>37</u> <u>11</u> <u>1,804,826</u> <u>2</u> <u>22,295,742</u> <u>19</u>	$\frac{19}{100} \frac{100,995,829}{100,995,829} \frac{100}{100} \frac{118,292,652}{100} \frac{100}{100}$
102.12.31	全額	\$ 90,000	1	1,219,248	718,018	66,314,804	i	7,294,000	2,056,323	77,692,393		4,397,000		290,102	819,760	122,244	5,629,289	83,321,682		239,608,511	3,696,784	(233,081,650) (250)	(2,334)	(347,533)	9,873,778	131,359	10,005,137	\$ 93,326,819
9 9 9 9	負債及權益 減勢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透過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一))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选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長期應付租賃款(附註六(十二))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三))	共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五)(六)(十四)(十五)(十六)):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界積虧損	其化權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案主之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指位稿件	负债及潜益施计
																					-							
		2100	2120	2170	2180	2220	2321	2322	2399			2540	2570	2613	2640	2670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xx		
ŀ	×	6 2100	4 2120	1	2 2180	- 2220	12 2321	1 2322	25 2399		1:	9 2540	60 2570	1 2613	3 2640	2 2670	1	75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xx		100
101.1.1	会 数 %	7,675,420 6 2100	4,986,787 4 2120	7,614 - 2170	1,911,425 2 2180	171,094 - 2220		1,322,356 1 2322			170,348 -			1,361,056 1 2613	3,258,808 3 2640		51,951	88,132,783 75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xx		118,292,652 100
101.1.1	囊	9	5 4,986,787 4	7,614	2	- 171,094 -	12	7	35 30,159,869 25		r	6 10,463,173 9	53 70,328,992 60	1 1,361,056 1	3	2 2,498,455 2	1	65 88,132,783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xx		100 118,292,652
101.12.31 101.1.1	如数	9	4,986,787 4	1	2	31	14,085,173 12	7	30,159,869 25		99,439 - 170,348 -	10,463,173 9	70,328,992 60	-	3,258,808 3	2,498,455 2	33,420 - 51,951 -	88,132,783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xx		118,292,652
101.12.31	数 % 体 数	11 7,675,420 6	5 4,986,787 4	7,614	3 1,911,425 2	- 171,094 -	15 14,085,173 12	1 1,322,356 1	35 30,159,869 25		r	6 10,463,173 9	53 70,328,992 60	1 1,361,056 1	3 3,258,808 3	2 2,498,455 2	1	65 88,132,783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xx		100 100,995,829 100 118,292,652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全额 % 会额	11,308,381 11 7,675,420 6	5 4,986,787 4	7,614	2,725,258 3 1,911,425 2	- 171,094 -	14,707,251 15 14,085,173 12	1,209,405 1 1,322,356 1	34,938,180 35 30,159,869 25		r	5,922,339 6 10,463,173 9	53,604,724 53 70,328,992 60	1 1,361,056 1	3 3,258,808 3	2,314,520 2 2,498,455 2	1	66,057,649 65 88,132,783		3100	3200	3300	3400	3500		36xx		100,995,829 100 118,292,652



董事長:

資產總計









經理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_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46,975,291	100	33,882,2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三)及七)	39,465,255	84	56,169,152	166
	營業毛利(損)	7,510,036	<u>16</u>	(22,286,927)	<u>(66</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46,652	1	749,171	2
6200	管理費用	1,245,230	3	1,326,93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18,207	3	6,192,264	<u>18</u>
	營業費用合計	3,410,089	7	8,268,374	24
	營業淨利(損)	4,099,947	9	(30,555,301)	<u>(9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60,458	=	299,45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及七)	228,252	-	500,829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1,484,285)	(3)	(1,652,535)	(5)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5,045,424	11	(4,558,789)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49,849	8	(5,411,038)	<u>(16</u>)
	税前淨利(淨損)	8,149,796	17	(35,966,339)	(10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39,333		53,230	
	本期淨利(淨損)	8,110,463	<u>17</u>	(36,019,569)	<u>(10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3,300)	-	(16,439)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3,878	n=	(70,910)	=
8399	滅: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78		(87,3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8,111,041</u>	<u>17</u>	(36,106,918)	<u>(106</u>)
	本期淨利歸屬於:				- 860
8610	母公司業主	8,137,820	17	(36,032,942)	(106)
8620	非控制權益	(27,357)		13,373	
		8,110,463	<u>17</u>	<u>(36,019,569</u>)	<u>(10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1.5	(26 120 201)	(106)
8710	母公司業主	\$ 8,138,398	17	(36,120,291) 13,373	(106)
8720	非控制權益	(27,357)	<u>-</u>	article in the same state of the state of the state of	(106)
	コントー・マント・ロングロ ト・・カナ 人 数 ペンクロント・レイ しょン	\$ <u>8,111,041</u>	$\frac{17}{0.34}$	(30,100,710)	$\frac{(100)}{(2.24)}$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0.54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主管:

(87,349) (36,120,291) 110,165 (36,032,942)46,911 15,459,999 8,137,820 8,138,398 22,257,097 1,753,881 **断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施計 (347,533)(347,533)庫藏股票 (70,910)現(損)益 84,437 (70,910)13,527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日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權益項目 断屬於母公司案主之權益 (3,300)(3,300)(16,439)(16,439) (16,439)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國外營運機 (129,699,798) (75,481,178) (241,213,918) (36,032,942) (36,032,942) 8,137,820 8,137,820 110,165 3,728,063 青本公務 **版本** 148,649,004 90,941,177 239,590,1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損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認列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現金增資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40)

(1,940)

1,804,826 8,110,463

50,945

(27,357)

110,275

(115,965)150,000

(115,965)

113,689

36,311

50,324 10,829

8,111,041

(27,357)

(6,064)

(6.064)131,359

10,005,137

9,873,778

(347,533)

17,405

(19,739)

(233,081,650)

3,696,784

\$ 239,608,51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認列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券成本

未冬與子公司現金增資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5,552)

(1,949)

(115,9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淨利

36,311

10,829

50,470

47,446

15,459,999

(36,106,918)

13,373

(36,019,569) (87,349)

13,373

22,295,742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1~

(就详阅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今[5]

經理人:

THE LEVEL



單位:新台幣千元

张基达4.5. 41人为星。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8,149,796	(35,966,339)
本がながられていま り 調整項目:	•	0,1 15,750	(22,500,22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064,107	17,414,941
辦銷費用		687,022	1,038,1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83,513)
利息費用		1,484,285	1,652,535
利息收入		(260,458)	(299,45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0,831	110,5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5,045,424)	4,558,789
出售資產損失(利益)		44,797	(8,392)
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51,976	(709)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98,467)	(52,421)
金融負債折價攤銷		15,667	28,83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94,336	24,359,2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1,787,828)	185,34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00,523	(1,050,565)
存貨減少(增加)		6,990,593	(622,078)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62,503)	118,262
應付帳款及票據減少		(341,136)	(3,324,59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771,435)	215,937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20,967)	7,82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29,081	(9,4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36,328	(4,479,2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4,580,460	(16,086,351)
收取之利息		260,259	299,283
支付之利息		(1,488,107)	(1,674,172)
支付之所得稅	S-	(17,304)	(35,1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335,308	(17,496,4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99,998)	- 20.55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5.055.500)	29,558
購置固定資產		(5,877,523)	(1,927,588)
出售設備價款		138,048	179,439
取得無形資產		(29,406) 429,330	(516,948) 429,330
應收租賃款減少		2,759	5,63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W	(7,336,790)	(1,800,575)
投責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330,730)	(1,800,373)
等責活動之現金流量:		90,000	-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1,700,000)
償還公司債 償還長期借款		(18,083,334)	(14,366,66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4,495,238	23,561,419
長期應付租賃款減少		(7,199)	(6,585)
現金増資		150,000	15,460,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0,829	-
非控制權益變動		(6,064)	(1,919)
并控制推血交易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350,530)	22,946,24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0	39,133	(16,2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312,879)	3,632,9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08,381	7,675,4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95,502	11,308,38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 立, 註冊地址為桃園縣龜山鄉華亞科技園區復興三路669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 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與製造、銷售業務及其機器設備、 原材料之買賣進出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 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 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 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 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 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 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7.1

2010.1.28

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 提供首次採用者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 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 號「金融工具:揭露」比較期有關公允 價值及流動性風險部分揭露有限度之豁 免。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金融 工具之揭露及表達。

			注于胃我 个
發布日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之生效日
2010.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國際財務報導之改善」,主要修正:	2010.7.1或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修正為僅符合特定條件之非控制權益	2011.1.1
	則」之修正	, 收購者對其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或被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	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所享份額認列;	
	企業合併 之修正	其餘非控制權益均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被收購者流通在外之權益交割股份基	
	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礎給付,若未由收購者以其股份基礎	
	· · · · · · · · · · · · · · · · · · ·	给付交易交換者,亦應採市價基礎衡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	量	
	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 删除信用風險中有關若未重新協商將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	逾期或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及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對已逾期及已減損金額所持有擔保品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	之公允價值等揭露規定	
	財務報導」之修正	· 對期中期間重要之事項及交易之揭露	
		提供更明確之規定,並對金融工具及	
		公允價值之揭露提供更多釋例	
		若採用上述規定,將改變對股份基礎給	
		右休用工业, 所以受到成仍	
		们、金融员座及金融员座之供里及农 连	
2010 10 7		** 114 do A = 1 = 2	2010.7.1
2010.10.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	新增與金融資產(部分或全部未符合除列	2010.7.1
	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條件)移轉有關之揭露要求。若採用上述	
0011 5 10		規定,將改變對金融資產之揭露。	2012 1 1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	2013.1.1
2012.6.28	合併財務報表」	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	
	聯合協議」	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	
	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	
	J	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	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	
	財務報表」之修正	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	
	阿州亚来及否具」之形正	之過渡規定。	
		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	
		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	
		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	
		訊。	•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	2013.1.1
	允價值衡量」	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	
		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	
		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	
		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	
		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	2012.7.1
	表之表達」之修正	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	
		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	
		損益項目之表達。	
		· · · · · · · · · · · · · · · · · · ·	

			理事會發布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之生效日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	2013.1.1
	利」之修正	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	
		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	
		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	
		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	
	_	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001411
2011.12.16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	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規定(提	2014.1.1
	工具:表達」之修正	供更多判斷之指引)及相關揭露事項。若	(表達規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採用上述規定,將改變對金融資產之表	2013.1.1
	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達及揭露。	(揭露規定)
2011.12.1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修正強制開始適用日(將準則生效日由20	尚未確定,得
	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13.1.1延後至2015.1.1)及過渡揭露規定。	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惟理事會已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	
	金融工具」之修正	1.1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	
		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	
		0	
2012.5.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發布「2009-2011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	2013.1.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改善」,主要闡明財務報表比較資訊之	
	則」之修正	最低要求及期中財務報導對部門資產總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	額之揭露規定等。若採用上述規定,將	
	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改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金融工具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	表達及揭露。	
	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		
	工具:表達」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		
	財務報導」之修正		
2012.10.31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符合條件之投資個體對受控制之被投資	2014.1.1,
	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者應採用公允價值會計,而非合併該投	得提前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	資。若採用上述規定,將改變對受控制	
	財務報表」之修正	之被投資者相關科目之衡量及表達。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	20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	2015.6.30,得
	利」之修正	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	提前適用
		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	
		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	
		, 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	
		成本之減少。若採用上述規定,將改變	
		退休金成本之衡量及表達。	

發布日 2013.12.12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 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 企業合併」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 營運部門」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 資產」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 人揭露」之修正

主要修订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4.7.1,得

提前適用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 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 · 釐清股份基礎給付「既得條件」(包括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
- 釐清企業合併或有對價之分類及衡量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總條件 時所作之判斷
-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金融工 具合約之範圍
- · 釐清主要管理階層包括法人董事所指 派之代表人

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改變股份基礎 給付及關係人揭露之範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 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 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及
- (4)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 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 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 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之內部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2.12.31	101.12.31	101.1.1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半導體產品設計	100.00 %	100.00 %	100.00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99.99 %	99.99 %	99.99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補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銷售	71.10 %	71.10 %	71.43 %		
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93.88 %	100.00 %	-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南亞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註)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補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半導體產品設計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投資 補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銷售 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2.12.31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半導體產品設計 100.00 %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99.99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投資 100.00 % 滿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銷售 71.10 % 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93.88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市亞科技德國公司 半導體產品銷售 100.00 %	子公司名稱業務性質102.12.31101.12.31南亞科技美國公司半導體產品銷售100.00 %100.00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半導體產品設計100.00 %100.00 %南亞科技香港公司半導體產品銷售99.99 %99.99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半導體產品銷售100.00 %100.00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企業投資100.00 %100.00 %補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設計銷售71.10 %71.10 %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93.88 %100.00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半導體產品銷售100.00 %100.00 %		

註:原南亞科(上海)科技貿易有限公司。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 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 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 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 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 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 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 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 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 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 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 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支出。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 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 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 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 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 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 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 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 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 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係列報於推銷費用,其回升係認列於營業外收入之其他利益,應收帳款以外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 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 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 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 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 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 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 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 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 。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 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 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 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 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 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合資權益

聯合控制個體係指合併公司藉由與其他合資控制者間之合約協議以約定其策略性財務與營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者之一致共識,而對其具有聯合控制能力之企業。合併公司對於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 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 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 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 25年
- (2)機器設備 5~16年
- (3)其他設備 3~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 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基於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分攤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融資收益。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 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赁 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赁期間內以 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 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 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 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 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 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於安排開始日或重新評估該安排時,則依規定判斷該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或資本租賃。合併公司將此項安排要求給付之款項及其他對價,按相對公允價值基礎,區分為屬於租賃部分及其他要素部分。若合併公司認為實務上無法可靠區分給付款項時,在融資租賃情況下,依標的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資產及負債。續後,於實際給付時減少該負債,並按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設算該負債之當期財務成本。在營業租賃下,所有給付均作為租賃支出,並附註揭露此一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 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 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 狀態起,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依合約期限而定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 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執 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 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 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 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 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 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 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 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 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 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 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 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 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 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依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移予買方,另合併公司已採全球貨物移動險,對所有風險及報酬皆已移轉;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 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 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其超 過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或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兩者較高之10%的部份,以參加該計畫 之員工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予以攤銷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 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 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 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 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 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 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 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 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 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 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 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 ,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二十)企業合併

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 可辦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 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 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 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 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 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 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 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 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2.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 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請詳 附註六(七)(八)(十二),租賃之分類。

合併公司存在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項目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占總資產相當高的比例,且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現在及預期未來使用資產使用狀況及DRAM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回收期間。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認列上述資產減損金額151,976千元及減損回升利益709千元。

(二)所得稅虧損扣抵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3,251,103千元、3,262,158千元及3,258,808千元。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估計耐用年限及殘值

合併公司為能合理反映機器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重新評估合併公司機器設備之經濟耐用年限,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由原耐用年限6~10年調整為12~14年。預計此估計變使民國一〇二年度折舊費用減少約為新台幣109億元。上述估計變動對折舊費用之影響認列於銷貨成本中,對當期及未來期間之影響如下:

 打售費用増加(減少)數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之後年度

 折售費用増加(減少)數
 \$ (10,971,902)
 (3,794,626)
 (2,387,475)
 (307,792)
 2,229,299
 15,232,49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	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7	256	324
銀行存款		2,245,798	10,404,949	499,670
定期存款		1,647,657	-	-
短期票券	_	101,870	903,176	7,175,426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95,502	11,308,381	<u>7,675,42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公司銀行 存款中提供定存單分別為17,076千元、20,148千元及23,364千元予金融機構作為進口 貨物之擔保,業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金融資產/負債

1.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u>103,317</u>	99,439	170,348
流動	\$ -	-	.=
非 流 動	103,317	99,439	170,348
合 計	\$ <u>103,317</u>	99,439	170,348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利率交换合約	\$		83,513
流動	\$ -	-	83,513
非 流 動	<u> </u>		
合 計	\$ <u> </u>		83,51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表列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利益為83,513千元。

2.敏感度分析一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 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23	F度	101年度		
報導日	其他綜合損		其他綜合損		
證券價格		税後損益	益稅後金額	我後損益	
上漲1%	\$ <u>1,033</u>	. =	994	_	
下跌1%	\$(1,033)		(994)	-	

3.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 與利率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為持有供交 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合约金额	<u></u>	支付利率	<u> </u>	<u>交換期間</u>
	利率交換合約	\$ <u>7,000,000</u>	97.08.19~ 101.09.03	2.442%~2.464%	0.624%~0.862%	90天
(三)應中	文票據、應收帳	款及其他應收	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因	營業而發生		\$ -	-	76
	應收帳款(含)	關係人)		6,655,196	4,801,348	5,007,386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2,314,852	2,923,059	2,082,519
	減:備抵呆帳	E.		(9,546)	(11,264)	(13,061)
				\$ <u>8,960,502</u>	7,713,143	7,076,920
(四)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原料及消耗品			\$ 293,236	209,961	152,315
	減:備抵損失			(29,599)	(467)	(615)
	小 計			<u>263,637</u>	209,494	151,700
	在製品			3,738,430	13,277,042	10,132,471
	減:備抵損失				(4,129,934)	(2,685,691)
	小 計			<u>3,738,430</u>	9,147,108	7,446,780
	製成品			3,507,661	8,547,641	9,018,892
	減:備抵損失			<u> </u>	(3,322,351)	(2,593,034)
	小 計	•		<u>3,507,661</u>	5,225,290	6,425,858
	商 品			208,843	126,054	62,493
	減:備抵損失			(1,913)	(695)	(1,658)
	小 計			206,930	125,359	60,835
	合 計			\$ <u>7,716,658</u>	14,707,251	14,085,173
						4500=404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6,887,191 千元及53,996,703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 之因素改善,認列存貨回升利益為7,421,935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之減項;民 國一〇一年度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為2,172,449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之加項。

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為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和銷售費用後之餘額。這些估計數以當期市場狀況和銷售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因此競爭對手對市場循環之反應及市場情況之改變皆會影響估計數。管理階層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會重新評估。

截至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 12,852,246	5,922,339	10,433,547
聯合控制個體		-	29,626
	\$ <u>12,852,246</u>	5,922,339	10,463,173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投資關聯企業具有公開報價者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帳面價值	\$ <u>12,852,246</u>	5,922,339	10,433,547
公允價值	\$ <u>35,123,043</u>	5,326,245	6,881,454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_	5,045,424	(4,558,789)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 作調整: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	資	産	\$ <u>102,379,850</u>	89,483,953	120,666,930
總	負	債	\$ <u>52,940,261</u>	67,839,992	88,540,984

	102年度	101年度
收 入	\$ <u>58,992,667</u>	35,295,987
本期淨利(淨損)	\$ <u>21,200,238</u>	(15,538,884)

華亞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以 1,999,998千元取得211,193千股,合併公司因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持有股權淨 值減少224,457千元,業已減少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華亞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八月六日及十一月六日經員工執行認股權轉增資計27,343千股,合併公司因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持有股權淨值增加28.594千元,業已增加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華亞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因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及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致原持有股權淨值增加46,701千元,業已增加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合併公司關聯企業將資金移轉予合併公司之能力並未受有重大限制。

3.聯合控制個體

合併公司之合資投資標的為亞美科技(股)公司,合併公司持有50%之股權。 亞美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辦理清算,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退回股 款29,558千元。

4. 擔 保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 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取得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辦理現金增資,惟合併公司並未參與此次現金增益,致使權益由100%減少至94%。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 下:

	1	02年度
取得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6,31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資本公積增加數	\$	36,311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 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 地	房屋及建築	_ 機器設備_	<u> 其他設備</u>	<u> 在建工程</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013,924	5,246,873	116,094,622	2,308,854	229,142	124,893,415
增 添	-	2,025	207,705	6,902	5,376,769	5,593,401
處 分	-	(7,573)	(469,710)	(137,004)	-	(614,287)
重 分 類	-	800	5,263,778	(188,107)	(5,076,271)	2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7)	553	1,423		1,64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013,924</u>	5,241,798	121,096,948	1,992,068	529,640	129,874,378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雄 計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013,924	5,247,676	139,911,084	2,447,281	9,867,052	158,487,017
增 添		-	-	1,888	52,829	839,536	894,253
處 分		•	(78)	(34,204,087)	(280,678)	-	(34,484,843)
重 分 類		•	-	10,408,927	68,519	(10,477,446)	-
匯率變動之影響	_		(725)	(23,190)	20,903	<u> </u>	(3,012)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_	1,013,924	5,246,873	116,094,622	2,308,854	229,142	124,893,41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408,006	68,232,066	1,648,618	-	71,288,690
本年度折舊		-	200,897	5,698,230	164,980	-	6,064,107
減損損失		-	-	142,195	9,781	-	151,976
處 分		-	(7,107)	(288,947)	(134,576)	-	(430,630)
重 分 類		-	800	163,569	(164,369)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_	-	(167)	489	1,233	-	1,55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_		1,602,429	73,947,602	1,525,667		77,075,698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1,207,868	85,258,618	1,691,539	-	88,158,025
本年度折舊		-	200,795	16,961,427	252,719	-	17,414,941
減損回升利益		-	-	-	(709)	-	(709)
處 分		-	-	(34,000,191)	(280,291)	-	(34,280,482)
重 分 類		-	-	15,100	(15,100)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_		(658)	(2,211)	(215)		(3,08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408,005	68,232,743	1,647,943		71,288,691
帳面價值 :							
民國102年12月31日	\$_	1,013,924	3,639,369	47,149,346	466,401	529,640	52,798,680
民國101年12月31日	\$_	1,013,924	3,838,868	47,861,879	660,911	229,142	53,604,724
民國101年1月1日	\$ <u></u>	1,013,924	4,039,808	54,652,466	755,742	9,867,052	70,328,992

1.折 舊

固定資產以直線法平均攤提,合併公司定期評估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2.擔 保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長期 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3.租賃資產

合併公司租賃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二)融資租賃負債說明。

(八)長期應收租賃款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與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亞美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增修簽訂租賃合約,出租座落於桃園縣龜山鄉華亞段地號348、348-1及 348-3號之土地、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予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約期間追溯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租約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七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另民國一百零八年起,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續租選 擇權,期間為每五年一次,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權利決定是否續租;另在民 國一百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得以美金50,000千元購買該 全部租賃物(含土地、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之選擇權。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不用支付上述租賃物租金,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 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年土地租金美金1,990千元及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租 金美金13,010千元;民國一百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每年土地租金美金1,990千元及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租金美金8,010千元;民國 一百一十三年起,每年土地租金美金1,990千元及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租金美金 10千元。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因租賃開始時按各期租金所計算總額,達租賃資 產公平市價90%以上及租賃期間達剩餘耐用年數四分之三以上適用資本租賃,土 地則適用營業租賃。
- 2.出租建築物及附屬機器設備,隱含利率為10.56%,租賃期間開始日之應收租賃款總額為5,185,620千元,出租資產轉出之成本為2,656,223千元,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計2,529,397千元。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未實現利息收入已攤提為利息收入分別為245,395千元及263,602千元。

合併公司應收租賃款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和質技		應收最低 租賃給付 現 住	租賃投责编额	未赚得 融 青 收 益	庭收录低 租赁给付 观 佐	和賞校 責施額	未赚得 融 責 <u> </u>	庭牧最低 租賃給付 現 住
一年內	\$ 429	330 225,187	204,143	429,330	245,395	183,935	429,330	263,602	165,728
一年至五年	1,717	320 650,444	1,066,876	1,717,320	756,052	961,268	1,717,320	851,207	866,113
五年以上	1,321	650 278,149	1,043.501	1,750,980	397,728	1,353,252	2,180,310	547,968	1,632,342
小 计	S <u>3,468</u>	3001,153,780	2,314,520	3,897,630	1,399,175	2,498,455	4,326,960	1,662,777	2,664,183
流動			\$ 204,143			183,935			165,728
非流動			2,110,377			2,314,520			2,498,455
應收租賃款			\$2,314,520			2,498,455			2,664,183

(九)短期借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90,000</u>	_	
利率區間	<u>1.45%</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二年度新增金額為790,000千元,利率為1.1%~2%,到期日為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五日償還之金額為700,000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 短期借款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537%~2.663%	104~105	\$ 9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09%	104	10,791,000	
减:一年內到期部分				_(7,294,000)	
合 計				\$ <u>4,397,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2,100,000</u>	

_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838%~1.987%	102	\$ 1,416,667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32%~2.096%	102~104	28,342,000	
减:一年內到期部分				<u>(18,969,467</u>)	
合 計				\$ <u>10,789,2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4,875,000</u>	

_	101.1.1			
_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811%~1.990%	102	\$ 1,750,000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32%~2.060%	102~104	42,347,53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4,352,467)
合 計			•	\$ <u>29,745,066</u>
尚未使用額度				\$ <u>18,280,391</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擔保銀行借款之合約限制

上述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合約之限制條件,包含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應符合規定,如未達規定,應依授信合約就半年度財務報告應於該年度十一月底,就年度財務報告則於次年六月底前改善,或於改善期限屆滿前二個月以書面向額度管理銀行說明,由額度管理銀行以書面說明或召開聯合授信銀行團會議之方式討論前述違反財務比率與規定之事項,並於改善期限屆滿前決議是否予以豁免,其財務比率規定如下:

- (1)最低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之比率,應維持在100%(含)以上。
- (2)最低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上折舊及攤銷與利息費用之總額除以利息費用 之比率,應維持在300%(含)以上。
- (3)最高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淨值總額之比率,應維持在150%(含)以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六月十八日及六月十一日已取得多數聯合授信銀行同意豁免民國一○一年度財務比率限制不符之限制規定;民國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已取得多數聯合授信銀行同意豁免民國一○二年上半年度財務比率限制不符之規定,另,民國一○二年度依合約規定尚未檢測財務比率。

(十一)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資訊如下:

	10	2.12.31	101.12.31	101.1.1	
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	_	1,7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1,039)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1,698,961	

該國內無擔保公司債相關資料如下:

	96第一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總額	\$ 5,000,000 千元
期末餘額	1,700,000 千元
一年內到期	1,700,000 千元
發行日	96.5.31
發行期間	5年
票面利率	單一券: 2.29%
付息日	5月31日

還本方式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三、四年底各還本33%、33%,第五年底還本34%。

(十二)融資租賃負債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與關聯企業—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長期租賃合約 ,承租之租賃標的物座落於桃園縣龜山鄉華亞科技園區復興三路667號之部分房地 (含附屬設備),期間自簽約日至民國一百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自動延長租 約期間)止,共354個月。每月租金為建築物(含附屬設備)2,058千元及土地310千 元,建築物因租賃開始時按各期租金所計算之現值總額,達租賃資產公平價值 90%以上而適用資本租賃,土地則適用營業租賃。
- 2.承租建築物適用資本租賃,隱含利率5.88%,租赁期間開始日之應付租賃款總額及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均為345,637千元。
- 3.承租土地適用營業租賃,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認列之租金支出均為3,719千元已全數支付。

	102.12.31			101.12.31			101.1.1		
	* 未 来 最 低 租 金 给 付	利息	最低租 金給付 現 值	未來最 低租金 给 付	利息	最低租 金給付 現 值	未來最 低租金 给 付	利息	最低租 金蛤付 現 值
一年內	\$ 24,698	17,293	7,405	24,697	17,714	6,983	24,698	18,112	6,586
一年至五年	98,791	64,419	34,372	98,792	66,377	32,415	98,791	68,223	30,568
五年以上	395,166	139,436	255,730	419,863	154,770	265,093	444,562	170,639	273,923
	\$ <u>518,655</u>	221,148	297,507	543,352	238,861	304,491	568,051	256,974	311,077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	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20,454	1,283,304	1,220,96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_	(393,104)	(269,346)	(388,065)
計劃剩餘		827,350	1,013,958	832,902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_	(7,590)	(173,231)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_	819,760	840,727	832,902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u></u>	102.12.31 819,760	101.12.31 840,727	101.1.1 832,902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 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 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 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 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 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91,99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83,304	1,220,967
計畫支付之福利		(54,403)	(142,30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7,415	32,095
由關係企業員工轉入之負債		124,231	2,143
精算損(益)	_	(160,093)	170,39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20,454	1,283,304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69,346	388,06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31,296	19,817	
計畫支付之福利		(14,725)	(142,30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434	6,596	
精算損(益)	_	3,753	(2,83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_	<u>393,104</u>	269,346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	7,414	9,507	
	20,001	22,587	
	1,796	-	
	(3,434)	(6,596)	
\$	<u> 25,777</u>	<u> 25,498</u>	
\$	18,398	16,872	
	7,379	8,626	
\$	25,777	25,498	
\$	7,187	3,764	
	\$ \$	\$ 7,414 20,001 1,796 (3,434) \$ 25,777 \$ 18,398 7,379 \$ 25,777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12.31	101.12.31
折現率	1.65 %	1.85 %
未來薪資增加	2.50 %	2.50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5 %	1.65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 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6)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	101.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220,454	1,283,304	1,220,96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_	(393,104)	(269,346)	(388,065)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_	827,350	1,013,958	832,902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_	(160,093)	170,3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_	(3,753)	2,832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 提撥金額為6,502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 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 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 別為128,421千元及151,14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及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7,937	48,120
遞延所得稅費用	_	1,396	5,110
所得稅費用	\$_	39,333	53,23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 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1,276,889	(6,196,107)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0,281	28,786
永久性差異		(738,019)	827,03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5,700	31,42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25,180)	5,356,985
租稅獎勵失效數		1,232,497	479,161
未認列租稅獎勵之變動		(1,232,497)	(457,968)
前期高估		(110,342)	(16,08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_	4	
合 計	\$_	39,333	53,230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32,554	116,854	85,432	
虧損扣抵	18,967,754	19,392,933	14,035,948	
投資抵減	<u>847,181</u>	2,079,678	<u>2,537,646</u>	
	\$ <u>19,947,489</u>	21,589,465	16,659,026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 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 合併公司於未來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仍存在不確定性

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 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97年度(核定數)	\$ 14,704,710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核定數)	19,737,350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核定數)	12,439,512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核定數)	30,344,487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申報數)	30,138,314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估列數)	4,210,650	民國112年度
	\$ <u>111,575,023</u>	

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材培訓等支出,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性 質	尚未抵滅稅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99年購置設備抵減(98年以前	\$ <u>847,181</u>	103年
申請,99年安裝)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オ	た 實 現				
	3	记换利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9,006		836		9,842
借記(貸記)損益表		(9,006)		(653)		(9,659)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		183		183
民國101年1月1日	\$	-		1,382		1,382
借記(貸記)損益表		9,006		<u>(546</u>)	,	8,460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9,006		836		9,8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u>其</u>	他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1,928,376	1,3	33,782	3,2	62,1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_	1,234,735	_(1,2	<u>45,790</u>)	(11,055)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_</u>	3,163,111		<u>87,992</u>		<u>51,103</u>
民國101年1月1日	\$	2,277,185	9	81,623	3,2	58,808
(借記)貸記損益表	_	(348,809)	3	<u>52,159</u>		3,350
民國101年12月31日	\$_	1,928,376	1,3	33,782	3,2	<u>62,158</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年 度	尚未	扣除之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92年度(核定數)	\$	901,717	民國102年度
民國96年度(核定數)		4,645,702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核定數)		13,059,117	民國107年度
	\$	18,606,536	

-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年度。
-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233,081,650)	(241,213,918)	(129,699,798)
•	\$ <u>(233,081,650)</u>	(241,213,918)	(129,699,798)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67,515</u>	64,120	62,432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_____%
 _____%

前述雨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300,000,000千元、300,000,000千元及19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30,000,000千股、30,000,000千股及19,1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實收股本分別為239,608,511千元、239,590,181千元及148,649,004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1,833千股, 以每股5.5元及6.9元折價發行,總金額為10,829千元,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 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新股5,294,118千股,以每股1.7元折價發行,總金額9,000,000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新股 3,800,000千股,以每股1.7元折價發行,總金額6,460,000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 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 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23,959,018	14,864,900
現金增資	-	9,094,118
員工認股權執行	1,833	
1月31日期末餘額	23,960,851	23,959,018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	2,814,228	2,893,882	2,846,971	
員工認股權	_	882,556	834,181	724,016	
	\$	3,696,784	3,728,063	3,570,987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稅後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外,次提百分之十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提特別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其 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股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 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應按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十五,提撥金額並作 為當年度費用,其中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屬高科技資本密集產業,正值產業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 擴充生產線之計畫暨資金之需求,故採行剩餘股利政策;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 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惟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 當年度分派總股利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 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 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 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民國一○一年六月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因民國一○○年度發生虧損,故 不予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數,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股東會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就盈餘分配案經股東常會決議,因民國一〇一年度發生虧損,故不予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就盈餘分配案經股東常會決議,因民國 一〇〇年度發生虧損,故不予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 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 查詢之。

4.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培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共計6,870千股,每股帳面價值50.59元,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出售,期末市價為4.01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 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

	財務	卜營運機構 等報表換算 兌換差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商 品 未實現(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	(16,439)	13,527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3,3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u>-</u>	<u>3,878</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9,739)	<u>17,405</u>		
民國101年1月1日		-	84,437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	(16,4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u> </u>		(70,91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6,439)	13,527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五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第三 大 	第四次 員工認股證	第五次 員工認股證	第六夫 	第七块 	子公司101年度 員工課股權
给與日	93.03.01	94.06.21	95.07.10	97.12.08	100.03.21	101.04.05
给與數量	98,000	93,221	11,031	50,000	70,000	600
合約期間	8年	8年	8年	8年	8年	8年
既得條件	居滿時二年按一	居满時二年按一	屆滿時二年按一	届满時二年按一	届满時二年按一	屆滿時二年按一
	定時程及比例	定時程及比例	定時程及比例	定時程及比例	定時程及比例	定時程及比例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假設資訊及公允價值彙總如下:

	第三块 員工認股權	第四次 員工越政権	第五次 員工課股權	第六块 員工補股權	第七大 頁工編版權	子公司101年度 員工課股權
股利率	- %	0.26 %	0.13 %	- %	- %	- %
預期價格波動性	107.28 %	93.80 %	84.87 %	42.15 %	53.79 %	62.18 %
無風險利率	1.875 %	2.25 %	2,00 %	2.01 %	0.9307 %	1.0300 %
每單位認股選擇權公平價值(元)	\$ 21.90	19.20	15.30	1.50	5.91	5.375
採公平價值法之酬勞成本	1,790,369	1,542,067	141,418	48,547	262,499	505,199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 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合併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以 政府公債為基礎。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02年	度	101年度		
•	=	平均履 (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6.84	187,261	7.96	215,239	
本期執行		-	(1,833)	-	-	
本期逾期失效		6.84	<u>(71,107</u>)	1.53	(27,978)	
12月31日流通在外		4.95	114,321	6.84	<u> 187,261</u>	
12月31日可執行		5.20	81,762	7.78	121,287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流通 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執行價格區間(元)	4.3~8.2	5.1~10.1	6~12.3
剩餘合約期間(年)	0.54~5.23	0.46~6.23	0.17~7.23

3. 員工費用及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如下:

 因員工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
 50,831
 110,54

(十七)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之淨利(損)分別為8,137,820千元及(36,032,942)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分別為23,959,944千股及16,120,261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36,032,942</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23,959,018	14,864,9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u u	1,255,36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926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3,959,944	16,120,261

(十八)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商品銷售102年度
事 46,975,291101年度
33,882,225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259,858	253,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83,5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4,797)	(24,110)
非金融資產減損(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51,976)	709
其他	 165,167	187,386
	\$ 228,252	500,829

2.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	101年度		
銀行借款	\$	368,149	677,828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借款		519,010	529,187	
其他關係人借款		579,033	323,316	
應付租賃款		17,714	18,112	
其 他		379	104,092	
•	\$	1,484,285	1,652,535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6,645,650千元、4,790,084千元及4,994,401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4.26%及42.36%係分別由四家及二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 板面金額</u>	合 约 现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000	90,087	90,087	-	-	-	-
擔保銀行借款	10,791,000	10,930,096	3,606,195	3,643,365	3,680,536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900,000	969,210	50,219	50,861	310,274	441,032	116,824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個體借款	31,100,000	31,601,558	-	31,601,558	-	-	-
其他關係人借款	34,289,249	34,842,242	-	34,842,242	-	-	-
融資租賃負債	297,507	518,655	12,349	12,349	24,698	74,093	395,166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1,937,266	1,937,266	1,937,266		<u>-</u>		
	\$ <u>79,405,022</u>	80,889,114	5,696,116	70,150,375	4,015,508	515,125	511,990
101年12月31日	-						
非衍生金融負債							
塘保銀行借款	\$ 28,342,000	29,389,842	10,833,194	7,172,944	7,551,356	3,832,348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416,667	1,465,418	1,118,772	346,646	-	-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個體借款借款	24,300,000	24,699,871		24,699,871	-	-	-
其他關係人借款	36,594,011	37,196,191	-	37,196,191	-	-	-
融資租賃負債	304,491	543,352	12,349	12,348	24,698	74,094	419,863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2,562,062	2,562,062	2,562,062				<u> </u>
	S 93,519,231	95,856,736	14,526,377	69,428,000	7,576,054	3,906,442	419,863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42,347,533	43,673,301	7,033,792	7,092,879	18,162,926	11,383,704	-
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1,698,961	1,700,000	1,700,000	-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50,000	1,805,068	-	339,650	1,465,418	-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彩響力 之個體借款借款	18,500,000	18,797,984	-	18,797,984	-	-	•
其他關係人借款	18,832,592	19,135,934	-	19,135,934	-	-	-
融資租賃負債	311,077	568,051	12,349	12,349	24,698	74,093	444,562
應付帳款(包含關係人)	6,948,880	6,948,880	6,948,880				
	\$ 90,389,043	92,629,218	15,695,021	45,378,796	19,653,042	11,457,797	444,562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 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小爷	重孝(元)	新台幣	外幣	重孝(元)	新台幣	<u> </u>	重阜(元)	新台幣
金融資	產									
貨幣	性項目									
美	金	\$ 222,836	29.95	6,673,938	174,873	29.136	5,095,100	142,932	30.290	4,329,410
8	幣	2,147,454	0.2846	611,165	1,142,805	0.3358	383,754	1,907,761	0.3894	742,882
歐	亢	3,834	41.241	158,118	2,220	38.479	85,423	2,309	39.218	90,554
金融鱼	值									
貨幣	性項目									
美	金	82,924	29.95	2,483,574	160,197	29.136	4,667,500	263,801	30.290	7,990,532
គ	幤	558,898	0.2846	159,062	217,085	0.3358	72,897	2,143,258	0.3894	834,58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日圓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48,006千元及8,23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淨利將減少771,702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淨損將增加906,527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變動利率借款之利率變動。

5.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02.12.31		101.	101.12.31		1.1.1
帳面	公允	帳面	公允	帳面	公允
金額				<u> </u>	賃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列帳之負債:

無擔保公司債 \$

1,698,961 1,705,698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②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 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 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③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 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 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级	第二级	第三級	<u>合計</u>
102年12月31日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3,317			103,317
101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u>99,439</u>		-	99,439
101年1月1日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u>170,348</u>			170,3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u> </u>	83,513		83,513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 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以負責發展及控管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 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 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 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 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管理階層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 。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 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 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 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 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 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 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 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 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21億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 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 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日 幣及歐元。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日幣及歐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 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借款係採浮動利率政策,且合併公司浮動利率之長期負債,為 規避利率波動風險,總管理處財務部將經審慎評估金融市場情勢,於利率處於 相對低檔時與數家國際知名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承作利率皆較預估融資成 本低。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 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二)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 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 權益。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 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 為基礎控管資本,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83,321,682	99,191,003	95,996,910
滅:現金及約當現金	(3,995,502)	(11,308,381)	<u>(7,675,420</u>)
淨負債	\$ <u>79,326,180</u>	87,882,622	88,321,490
權益總額	\$ <u>10,005,137</u>	1,804,826	22,295,742
負債資本比率	<u>792.85</u> %	<u>4,869.31</u> %	<u>396.14</u> %

合併公司並未有明定之買回庫藏股計畫。

截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103 左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u>	<u>02年度</u> 7 ,2 94,000	18,969,467
2.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1	02年度	101年度
固定資產增加數	\$	5,593,601	894,253
應付購買設備款減少數		283,922	1,033,135
預付設備款減少數			2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5,877,523	1,927,588

3.購買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1	02年度	101年度
無形資產增加數	\$	441	485,213
應付購買無形資產減少數		28,965	31,735
購買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	29,406	516,948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	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5,219	69,886
退職後福利		32,383	
	\$	97,602	69,886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i>I</i> A	收關係人款項	
•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2,761	53,378	217	2,236	7,614
其他關係人	152,355		12,579		-
;	155,116	53,378	12,796	2,236	7,614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次月15日前。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	5,021,744	13,000,892	553,865	938,603	4,426,402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 響力者		78,708	149,826	5,939	5,092	41,542	
其他關係人		1,224,374	1,380,798	158,214	213,365	190,182	
	\$_	6,324,826	14,531,516	<u>718,018</u>	1,157,060	4,658,126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委外加工及其他應付款

	交易会	交易金額		-他應付關係人款		
	102年度	101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關係人	\$ <u>5,163,899</u>	6,900,938	785,266	1,099,305	1,140,749	

上開其他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月結60天內付款。

4.合併公司對關係人提供電力、圳水設備使用及代墊費用等所產生之其他應收關係 人款項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	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	14,196	13,866	5,366

5.合併公司因使用電力及蒸汽等所產生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應付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	\$ <u>41,525</u>	39,738	
	影響力者			

6.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借款金額如下: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31,100,000	24,300,000	18,500,000	
其他關係人		34,289,249	36,594,011	18,832,592	
	\$_	65,389,249	60,894,011	<u>37,332,592</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付關係 人往來利息分別為91,359千元、85,705千元及52,299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一關係 人項下,對關係人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

7.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之購買或銷售

合併公司出售土地及機器設備予關聯企業,因順流交易認列之未實現利益轉列採權益法之投資,機器設備依其效益年限逐年認列,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認列已實現處分資產利得均為812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未實現處分資產利得轉列採權益法之投資減項分別為101,949千元、102,761千元及103,573千元。

8.租 賃

- (1)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簽訂之長期租賃合約,請詳附註六(八)及六(十二)。
- (2)合併公司租金支出如下:

9.與關係人其他重要契約

- (1)本公司與關聯企業—華亞科技及Micron Technology, Inc.(Micron)原簽訂之三方供應合約(Supply Agreement)已終止,本公司另與華亞科技簽訂新供應合約,約定本公司依約定一定比例,以約定之移轉價格計算公式所計算而得之售價購買華亞科技晶圓產出,合約期間自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符合特定終止條件或雙方終止合約時。。
- (2)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一華亞科技簽訂服務合約,服務內容包括工廠管理,人力資源管理,財務管理,採購管理及工程管理等服務,主要收費係採實際提供服務 為標準,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五日至雙方協議終止。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質押擔保標的102.12.31101.12.31101.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銀行借款\$ 15,997,62436,028,09250,189,9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由銀行為合併公司保證之外勞保證金額及進口提貨保證金額為628,010千元、10,445千元及725,335千元。
 - 2.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已 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518,035千元、467,706千元及1,372,926千元。

(二)或有負債:

- 1.民國九十一年中,本公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因於美國銷售動態 隨機存取記憶體產品,遭指稱涉及聯合操控市場價格而違反美國反托拉斯法相關 法規,與其他世界主要之記憶體大廠同被列為共同被告,目前於美國聯邦法院及 州法院訴訟中。合併公司已委請律師全力配合處理相關案件,以確保合併公司之 權益。
- 2.美國Rambus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向美國加州聯邦地方法院控告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及其他記憶體公司侵害該公司所擁有之數項專利, 民國九十八年法院裁定本案暫停至其他被告(美國美光科技公司)判決結果產生後再行啟動。本公司已委請律師全力配合妥善處理本案,以確保合併公司之權益。

3.美國Tessera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向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控告包括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及其他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並同時要求 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ITC")對上述之被告公司展開 調查。

ITC案部分歷經ITC及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均分別作出確認合併公司未侵權之判決及聯邦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駁回Tessera上訴後,已告終結。另, 美國東德州聯邦地方法院案部份,合併公司已委請律師全力配合妥善處理該案, 以確保合併公司之權益。

- 4.美國Advanced Data Access, L.L.C.公司於民國一○○年九月間向美國德州地方法院 控告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本案已於民國 一○二年八月和解,和解條件容內容對合併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5.日本爾必達公司於民國一○○年九月向美國北加州地方法院控告本公司及本公司 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及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並於同年十 一月分別向ITC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亞科技美國公司要求展開調查及及向 臺灣智財法院控告本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同年十二月ITC同意受理並展開調查。 本案已於民國一○二年八月和解,和解條件內容對合併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6.德國QimondaAG公司於民國一○○年十一月向德國杜賽道夫法院控告本公司之子 公司南亞科技德國公司侵害該公司專利。本公司隨後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協同南 亞科技德國公司向德國慕尼黑法院對QimondaAG提起確認之訴。合併公司已委請 律師全力配合妥善處理本案,以確保合併公司之權益。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1.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一○三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待彌補補虧損計233,081,650千元,擬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減少資本215,649,073千元,銷除股份計21,564,907千股,用以彌補前述累積虧損,本次減資事宜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減資基準日及減資換發基準日。
-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三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處分座落於桃園縣蘆竹鄉長榮路168 號及南崁路一段336號等8筆建物予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 400,000千元。
- 3.本公司之子公司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三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處份該子公司之設備、零配件及存貨予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價款為1,780,000千元。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2年度			101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25,437	1,027,810	3,253,247	2,179,686	1,468,697	3,648,383
勞健保費用	172,991	91,520	264,511	169,975	81,497	251,472
退休金費用	107,106	47,092	154,198	109,020	67,626	176,64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8,242	14,728	72,970	67,702	20,288	87,990
折舊費用	5,884,848	179,259	6,064,107	17,159,399	255,542	17,414,941
攤銷費用	687,022	-	687,022	694,344	343,772	1,038,116

(二)合併公司未來財務計畫:

- 1.籌資計畫:截至於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之借款額 度尚有121億元可供動用。
- 2.轉型計畫:為降低經營風險及因應市場趨勢的變化,本公司決定轉型並再造,包括如下:
 - (1)民國一○二年一月起終止與美光科技共同研發計畫,民國一○二年度研發費用 較前一年度已大幅降低,未來可望減少龐大的研發費用支出。
 - (2)本公司由標準型DRAM轉為利基型DRAM,因利基型產品對設備製程世代更新較慢,因此調整設備耐用年限,於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由現狀6~10年延長為12~14年。
- 3.提升製程技術與產品多樣化:規劃將30奈米產能提升至40仟片,並透過良率的提升,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本公司未來將專注於消費型及低功率等附加價值產品的研發與經營。本公司目前消費型記憶體及低功率產品佔營收比重提升至7成,計劃於民國一〇三年前更進一步拉升此二大產品線佔營收比重至約8成,已具備良好的消費型產品基礎及市場優勢,未來將集中資源,更加專注於亞太地區的市場拓展,期能進一步提升獲利能力。
- 4.辦理銀行聯貸計劃:DRAM景氣及本公司營運績效逐漸好轉,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三年一月與銀行簽訂聯貸合約,金額為新台幣120億元,以支應還款及資本支出
- 5.本公司已連續四季獲利,營運已逐漸改善,預期未來將有現金流入,可償還借款 降低流動負債。

- (三)本公司為進行轉型計畫,專注於經營利基型產品,於民國一○二年一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相關重要事項如下:
 - 1.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一月起終止與美光科技共同研發計畫,並採技術授權方式 取得未來製程技術。
 - 2.本公司、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續與美光科技共同經營華亞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3.自民國一○二年一月起,本公司對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能之權利義務,將保留不超過5%之投片產能至民國一○二年十一月一日止;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產能讓予美光科技。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典號	貸出資金	貸典	往朱	是否 為關	本期最	期本	實際動	利率	黄金 貸典	業務柱	有短期融 通費金必	提列債 拖呆帳	# 1	来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資與	黄金货典
	之公司	新泉	料日	体人	高金額	休頓	主金額	4 [4]	性質	未全額	要之原因	全額	名籍	價值	八 版	施削额
0	本公司	勝普電子	其他應	是		700,000	-		2	-				-	2,468,445	4,936,889
1	t	股份有限	收款-關											l		
L	<u> </u>	公司股票	係人											<u> </u>	<u> </u>	

註一:1.為有業務往來者。

2.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業務往來及關係人,淨值25%(2,468,445千元);無業務往來及非關係人淨值20%

(1,974,756千元)。

註三:淨值50%(4,936,889千元)但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總額為淨值40%(3,949,511千元)。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級各			.荆			期中最高特股	
公可	推照及名称	受行人之關係	模列科目	· · · · · · · · · · · · · · · · · · ·	帳面全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成出責情形	養柱
培仁股份	南亞電路板股份公司股票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70	103,317	0.43 %	103,317	0.43 %	-
有限公司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

買、食	有價學學	長州	交易		je je	-jo	X	λ		18 黄			荆	*
之公司	推察及る。	料目	分表	湖本	最繁 (千草位辰)		辰象 (千草位聚)	全板	政教 (千草位股)	5億.	帳面 	成分 祖益	政教 (千早位辰)	- 全領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街 量之全融資產-流動	-	-	-	•	262,322	4,000,000	262,322	4,002,168	4,000,000	2,168	-	-
		选巡损益按公允价值街 量之金融货產流動	-	-		•	82,262	1,000,000	82,262	1,001,604	1,000,000	1,604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街 量之金融資產-沒動	-	-	-	•	63,163	1,000,000	63,163	1,000,366	1,000,000	366	-	•
,		选选损益按公允價值街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٠	-	-	-	155,882	2,000,000	155,882	2,000,694	2,000,000	694		٠
		选遇损益按公允价值衡 量之金融资差-流動			-	-	81,176	1,200,000	81,176	1,200,211	1,200,000	211	-	-
	華亞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		華亞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脳聯企業	1,376,291	5,885,659	211,193 (#1)	6,892,922 (t±)	-	٠	-	•	1,587,484	12,778,58

- (註):係取得成本1,999,998千元、投資損益5,012,299千元、資本公積變動數(120,187)千元及已實現利益812千元。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连(前)貨				交易情形				件與一般交易 .情形及原因	嘉收(付)果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馴 休	進 (前) 貨	全 颗	佔越進 (前) 貨 之比率	技信 期間	早價	技信期間	休 類	佔總屬收 (付)果據、報 數之比率	借柱
本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6,806,468	15.23 %	0/A 60天~90天	-		1,322,009	19.8 %	(註)
本公司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2,424,776	5.43 %	0/A 180天	-		483,447	7.24 %	(註)
本公司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2,829,564	6.33 %	0/A 60天-90天	-		506,365	7.59 %	(註)
本公司	補丁科技股份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83,149	0.86 %	0/A 60天-100天	-		81,480	1.22 %	(註)
本公司	福懋科技股份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52,355	0.34 %	0/A 60天~90天	-		12,579	0.19 %	-
本公司	台塑勝高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25,843	8.65 %	0/A 60天	-		(135,571)	7.9 %	-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5,021,744	42.34 %	月結60天	-		(553,865)	32.29 %	

-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极列嘉收款项	交易對象		進收副体人		建期處收	副条人款项	庭收额体人款项	提列债私
之公司	名義	別条	表項餘額	进林牟	会 等	咸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采帐金额
本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322,009	4.07	-		1,322,009	-
本公司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83,447	5.54	-		273,090	-
本公司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506,365	7.00	•		506,365	•

-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典交易		交	易往來情形	
典號	交易人名赫	交易往來對象	人之前体	料 目	会额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1	銷貨	6,806,468	比照一般條件	14.49 %
0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1	銷貨	2,829,564	比照一般條件	6.02 %
0	n n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Ī	銷貨	2,424,776	比照一般條件	5.16 %
0	"	補丁科技公司	1	銷貨	383,149	比照一般條件	0.82 %
0	"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Ī	管理費用	201,416	比照一般條件	0.43 %
0	"	南亞科技美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1,322,009	比照一般條件	1.42 %
0	#	南亞科技德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506,365	比照一般條件	0.54 %
0	"	南亞科技日本公司	I	應收帳款	483,447	O/A180天	0.5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售及應收帳款之資料, 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所在	主要管	原始投	·黄金頓		期末特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業	<i>2</i> #	地區	紫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度	股製	比摩	模面全额	或出資債形	本期担益	投資提益	黄柱
本公司	南亚科技美国公司	英醛	短替丰等惯産品 之销售業務	20,392	20,392	2	100.00 %	114,070	100.00 %	2,443	2,443	(推)
本公司	南亞科技德拉瓦公司	美國	半導體產品設計	36,005	36,005	-	100.00 %	96,197	- %	5,962	5,962	(性)
本公司	培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逃出口貿易 業務	175,348	175,348	480	100.00 %	-	100.00 %	25,141	25,141	(性)
本公司	南亚科技香港公司	香港	经营半等體產品 之銷售業務	66,271	66,271	20	99.99 %	27,447	99.99 %	(9,552)	(9,551)	(1 12)
本公司	南亚科技日本公司	日本	经营半等體產品 之銷售業務	20,161	20,161	1	100.00 %	81,429	100.00 %	32,776	32,776	(t±)
本公司	华亚科技股份公司	桃園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 銷售	24,631,379	22,631,382	1,587,484	26.17 %	12,778,581	26.17 %	21,200,238	5,012,299	
本公司	械丁科技股份公司	新竹縣	超餐半導體產品 設計	100,000	100,000	6,977	71.10 %	126,495	71.10 %	57 ,219	31,174	(柱)
本公司	勝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 銷售	2,301,000	2,301,000	230,100	93.88 %	772,113	100.00 %	(780,028)	(725,823)	(註)
南亞科技香 港公司	南亚科技德國公司	德國	一般逃出口貿易 業務	30,056	30,056	•	100.00 %	49,989	100.00 %	686	686	(t±)
培仁股份有 限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公司	桃園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 銷售	143,966	143,966	9,018	0.15 %	73,665	0,17 %	21,200,238	33,125	

(註):此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實收	投責	本期期初自 台灣區出景	本期重 收回报		台灣區出票		或問接投資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福 列投責	期末投 實帳面	表至本期 止已匿回
- 1	公司名称	項目	青本額	方式	積投資金額	重出	教団	養投資金額	本期提益	之特股比例	或出實情形	損益	イイ 住	投資收益
1	南亞科科技(深圳	经餐半導體產	29,501	(-)	29,501	-	-	29,501	(1,211)	100.00 %	100.00 %	(1,211)	7,486	•
ŀ)有限公司(柱五)	品之销售業務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9,501	29,501	5,924,267
(USD985)	(USD985)	

註一:透過南亞科技香港公司轉投資。

註二: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對新台幣元匯率為USD1:NTD29.95

註三:係以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其損益。

註四:係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註五:係原南亞科(上海)科技貿易有限公司。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係屬經營半導體製造銷售之單一產業,依營運決策者所使用之資訊以 地區別為管理架構分別管理,分為二個應報導部門:製造部門及美國部門。製造部 門係製造半導體產品,銷售予國內外系統商、通路商、代理商及美國部門。美國部 門係從事半導體產品之銷售。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地區別事業單位,依營運決策者所使用之資訊以地區 別為管理架構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 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 用之報告一致。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度		
					調整	
收 入:	美	國部門	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 062 501	33,905,525	6,106,175	_	46,975,291
部門間收入	Ф	6,963,591 2,679	12,770,977	257,286	(13,030,942)	40,773,271
利息收入		1,933	258,235	290	(13,030,942)	260,458
收入總計	\$	6,968,203	46,934,737	6,363,751	(13,030,942)	47,235,749
利息費用	\$ <u></u>	-	1,475,880	8,405	- (2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1,484,285
折舊與攤銷	•	817	6,788,339	5,310	(43,337)	6,751,12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頁	_	4,374,421	33,125	637,878	5,045,424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	, ,
資產減損		_	151,976	-	-	151,976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893	7,357,792	146,432	638,679	8,149,796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13,996,332	73,665	(1,217,751)	12,852,246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558	53,082,700	10,951	(295,529)	52,798,680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446,106	94,026,803	2,001,811	<u>(4,147,901</u>)	93,326,819
應報導部門負債	\$	1,332,035	83,012,568	1,864,236	(2,887,157)	83,321,682
				101年度		
					調 整	
ilór X :		國部門	製造部門	101年度	調 整 及銷除	_ 合 計
收 入: 农自外部客户收入				其他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8,281,500	20,433,823	其他部門 5,166,902	及銷除	合計 33,882,225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8,281,500 3,533	20,433,823 13,243,556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及頻除 - (13,776,284)	33,882,225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281,500 3,533 1,506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及銷除 - (13,776,284) (2,589)	33,882,225 - 299,457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利息收入 收入總計	\$	8,281,500 3,533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人 (13,776,284) (2,589) (13,778,873)	33,882,225 - 299,457 34,181,682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利息收入	\$ 	8,281,500 3,533 1,506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及銷除 - (13,776,284) (2,589)	33,882,225 - 299,457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利息收入 收入總計 利息費用	\$ \$ \$	8,281,500 3,533 1,506 8,286,539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1,646,906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8,218	人 (13,776,284) (2,589) (13,778,873) (2,589)	33,882,225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利息收入 收入總計 利息費用 折舊與攤銷	\$ \$ \$	8,281,500 3,533 1,506 8,286,539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1,646,906 18,476,401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8,218 7,648	人病除 (13,776,284) (2,589) (13,778,873) (2,589) (32,502)	33,882,225 299,457 34,181,682 1,652,535 18,453,057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利息收入 收入總計 利息費用 折舊與攤銷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 \$	8,281,500 3,533 1,506 8,286,539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1,646,906 18,476,401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8,218 7,648	人病除 (13,776,284) (2,589) (13,778,873) (2,589) (32,502)	33,882,225 299,457 34,181,682 1,652,535 18,453,057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利息收入 收入總計 利息費用 折舊與攤銷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8,281,500 3,533 1,506 8,286,539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1,646,906 18,476,401 (5,026,770)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8,218 7,648	人务除 (13,776,284) (2,589) (13,778,873) (2,589) (32,502) 494,675	33,882,225 299,457 34,181,682 1,652,535 18,453,057 (4,558,789)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利息收入 收入總計 利息費用 折舊與攤銷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部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減損回升利益	\$ \$ \$	8,281,500 3,533 1,506 8,286,539 - 1,510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1,646,906 18,476,401 (5,026,770)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8,218 7,648 (26,694)	人病除 - (13,776,284) (2,589) (13,778,873) (2,589) (32,502) 494,675	33,882,225
來自外部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 \$ \$	8,281,500 3,533 1,506 8,286,539 - 1,510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1,646,906 18,476,401 (5,026,770)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8,218 7,648 (26,694)	人病除 - (13,776,284) (2,589) (13,778,873) (2,589) (32,502) 494,675	33,882,225 - 299,457 34,181,682 1,652,535 18,453,057 (4,558,789) (709) (35,966,339) 5,922,339
來自外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	\$ \$ \$ \$	8,281,500 3,533 1,506 8,286,539 - 1,510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1,646,906 18,476,401 (5,026,770) (709) (36,563,458) 7,770,895 53,927,064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8,218 7,648 (26,694) - 106,107 36,680 15,106	人病除 - (13,776,284) (2,589) (13,778,873) (2,589) (32,502) 494,675 - 481,353 (1,885,236) (338,865)	33,882,225 299,457 34,181,682 1,652,535 18,453,057 (4,558,789) (709) (35,966,339) 5,922,339 53,604,724
來自外部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中的	\$ \$ \$ \$	8,281,500 3,533 1,506 8,286,539 - 1,510 - - 9,659	20,433,823 13,243,556 299,761 33,977,140 1,646,906 18,476,401 (5,026,770) (709) (36,563,458) 7,770,895	其他部門 5,166,902 529,195 779 5,696,876 8,218 7,648 (26,694) - 106,107	人病除 (13,776,284) (2,589) (13,778,873) (2,589) (32,502) 494,675 - 481,353 (1,885,236) (338,865) (5,546,424)	33,882,225 - 299,457 34,181,682 1,652,535 18,453,057 (4,558,789) (709) (35,966,339) 5,922,339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102年度	101年度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 46,833,073	33,752,348
其 他	142,218	129,877
合 計	\$ <u>46,975,291</u>	33,882,225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 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區別	10	2年度	10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灣	\$ 1	6,483,231	8,308,168
美國		1,855,466	2,712,619
日 本		1,349,840	1,269,938
大 陸	2	1,425,404	15,557,957
其他國家		<u>5,861,350</u>	6,033,543
合 計	\$ <u>4</u>	6,975,291	33,882,225
<u>地區別</u> 非流動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臺灣	\$ 52,929,337	54,416,768	71,610,332
其他國家	6,875	9,005	79,716
合 計	\$ <u>52,936,212</u>	54,425,773	71,690,048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 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ACER INCORPORATED	\$ 616,460	3,905,816
KINGSTONE TECHNOLOGY CO, LTD	 7,921,182	11,514
合計	\$ 8,537,642	3,917,330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	前之一般公 福會計 取 <u>則</u>	特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 公福會計 原 別	特接至 IFRSs 彩學數	IFRSs
资 <i>连</i>			47 B 44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308,381	-	11,308,381	7,675,420	_	7,675,4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787,848	_	4,787,848	4,986,787	_	4,986,78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236		2,236	7,614	_	7,614
其他應收款		2,725,258	-	2,725,258	1,911,425	-	1,911,42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7,801	-	197,801	171,094	-	171,094
存货		14,707,251	-	14,707,251	14,085,173	-	14,085,173
其他流動資產		1,216,017	(6,612)	1,209,405	1,334,279	(11,923)	1,322,356
流動資產合計		34,944,792	(6,612)	34,938,180	30,171,792	(11,923)	30,159,869
其他投資,包含衍生性: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9,439	-	99,439	170,348	-	170,3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20,625	(198,286)	5,922,339	10,662,182	(199,009)	10,463,1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604,924	(200)	53,604,724	70,328,992	-	70,328,992
逐延所得稅資產		3,245,504	16,654	3,262,158	3,245,504	13,304	3,258,808
長期應收租賃款		2,314,520	=	2,314,520	2,498,455	-	2,498,4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54,469		854,469	1,413,007		1,413,007
非流動資產合計	_	66,239,481	(181,832)	66,057,649	88,318,488	(185,705)	88,132,783
資產總計	s	101,184,273	(188,444)	100,995,829	118,490,280	(197,628)	118,292,652
負 債	=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405,002	-	1,405,002	2,290,754	_	2,290,75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57,060	-	1,157,060	4,658,126	-	4,658,1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款		•	-		83,513	-	83,51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2,125,742	_	62,125,742	38,532,226	-	38,532,226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	-	-	1,698,961	-	1,698,96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969,467	-	18,969,467	14,352,467	-	14,352,467
其他流動負債		3,474,951	-	3,474,951	3,301,721		3,301,721
流動負債合計		87,132,222	-	87,132,222	64,917,768		64,917,768
長期借款		10,789,200	-	10,789,200	29,745,066		29,745,0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9,842	9,842	=	1,381	1,38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20,167	420,560	840,727	402,487	430,416	832,9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4,265	(102,761)	121,504	298,874	(103,573)	195,301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297,508		297,508	304,491		304,491
非流動負債合計	_	11,731,140	327,641	12,058,781	30,750,918	328,224	31,079,142
負債總計		98,863,362	327,641	99,191,003	95,668,686	328,224	95,996,910
股 本		239,590,181	-	239,590,181	148,649,004	-	148,649,004
資本公積		3,728,063	-	3,728,063	3,570,987	-	3,570,987
保留盈餘		(240,693,714)	(520,204)	(241,213,918)	(129,169,827)	(529,971)	(129,699,798)
其他權益		(354,564)	4,119	(350,445)	(267,215)	4,119	(263,09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_	2,269,966	(516,085)	1,753,881	22,782,949	(525,852)	22,257,097
非控制權益		50,945		50,945	38,645	-	38,645
權益總計	_	2,320,911	(516,085)	1,804,826	22,821,594	(525,852)	22,295,742
負債及模益總計	s	101,184,273	(188,444)	100,995,829	118,490,280	(197,628)	118,292,652
M. M. control or service of	Τ=						

(二)合併綜合損益調節

		101年度		
	•	轉換至		
				IFRSs
\$	33,882,225	47 T 30		33,882,225
_	(56,175,674)	6,5	<u>22</u>	(56,169,152)
_	(22,293,449)	6,5	<u>22</u>	(22,286,927)
	(749,649)	4	78	(749,171)
	(1,329,796)	2,8	57	(1,326,939)
_	(6,192,264)	<u>, , , , , , , , , , , , , , , , , , , </u>		(6,192,264)
_	(8,271,709)	3,3	<u>35</u>	(8,268,374)
	(30,565,158)	9,8	<u>57</u>	(30,555,301)
\$	299,457	-		299,457
	500,829	-		500,829
	(4,558,700)	(89)	(4,558,789)
_	(1,652,535)			(1,652,535)
	(35,976,107)	9,7	68	(35,966,339)
_	(53,230)			(53,230)
	(36,029,337)	9,7	<u>68</u>	(36,019,569)
\$	-	(16,4	39)	(16,439)
		(70,9	<u>10</u>)	(70,910)
		(87,3	<u>49</u>)	(87,349)
\$_	(36,029,337)	(77,5	<u>81</u>)	(36,106,918)
\$	(2.24)		_	(2.24)
	\$	(56,175,674) (22,293,449) (749,649) (1,329,796) (6,192,264) (8,271,709) (30,565,158) \$ 299,457 500,829 (4,558,700) (1,652,535) (35,976,107) (53,230) (36,029,337) \$ - - \$ (36,029,337)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特換至 計原則 計原則 影響数 33,882,225 - (56,175,674) 6,5 (749,649) 4 (1,329,796) 2,8 (6,192,264) - (8,271,709) 3,3 (30,565,158) 9,8 \$ 299,457 - 500,829 - (4,558,700) (1,652,535) - (35,976,107) 9,7 \$ - (16,4 - (70,9 - (87,3 \$ (36,029,337) (77,5	#接至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 33,882,225 (56,175,674) (22,293,449) 6,522 (749,649) 478 (1,329,796) 2,857 (6,192,264)

(三)調節說明

1.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 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

,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6,522	
推銷費用	478	
管理費用	2,857	
所得稅前調整數	\$ <u>9,857</u>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應計退休金負債	\$ <u>(420,559</u>)_	(430,416)
保留盈餘調整數	\$ <u>(420,559)</u> _	(430,416)

2.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所有國 外營運機構之外幣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	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119	4,119	
保留盈餘調整數	\$	4,119	4,119	

3.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 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 債謹於同是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此項變動使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月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9,842千元及1,381千 元。

4.合併公司依關聯企業提供之IFRSs轉換報表,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會計政策與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金額。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綜合損益表	101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	額 \$(89)	
所得稅前調整數	\$ <u>(89)</u>	
資產負債表	101.12.31	101.1.1
採用權益法之權益	\$ (95,526)	(95,436)

\$ (95,526) (95,436)

- 5.依據我國會計準則下,企業取得不動產及設備,後續發生閒置,應分類為閒置資 產項目;依IFRSs規定,應重分類至固定資產項下,此重分類對民國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權益並無影響。
- 6. 依據我國會計準則下,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係 認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依IFRSs規定,應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此項變動使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分別同時減少102,761千元及103,573千元。

7.上述變動減少(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保留盈餘調整數

		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依比例認列採權益之長期股權投資份額	\$	95,526	95,436	
確認給付之退休金費用		420,559	430,416	
累積換算調整		4,119	4,119	
保留盈餘調整數	\$	520,204	529,971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31118

(1) 吳秋華 員 姓 名:

(簽章)

(2) 李慈慧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1) 台省會證字第一○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 89390656

(2) 台省會證字第二九二七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二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 33-32-S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李慈慧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